

山西山安蓝天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延期披露 2025 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山西山安蓝天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。为确保信息披露口径一致、数据协同完整，公司将与控股股东披露时间保持统一，原预约披露时间相应调整，预计于2026年3月30日披露相关定期报告。

公司将加快报告编制与审核进度，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山安蓝天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27日